**2020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沂源县水利局

（2021年5月）

**一、部门机构设置、编制及人员情况**

沂源县水利局是县政府工作部门，为正科级行政单位。2020年末编制人数139人，实有人数121人。

**二、部门职责**

沂源县水利局主要职责是：贯彻执行水利工作法律法规负责全县水法治建设工作，起草有关规范性文件，组织实施全县水利改革发展相关工作；负责全县水资源的统一监督管理，保障水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指导全县水资源保护工作；负责全县节约用水工作；负责水利行政执法监督工作；负责指导全县水利工程建设与管理工作；指导全县水利设施、水域及其岸线的管理、保护与综合利用；负责指导全县农村水利工作；指导全县城市供水管理工作；负责全县水土保持和水生态建设工作；负责全县水利工程移民工作；负责水旱灾害防御工作；负责指导水利行业安全生产工作；负责全县水利科技和外事工作；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三、部门年度计划完成情况**

**（一）水利工程建设情况**

1.实施2020年国家水土保持重点建设工程。投资504.89万元（中央资金330万元，省财政补助50万元，市财政补助20万元）实施2020年国家水土保持重点建设工程，项目涉及悦庄镇龙王官庄等5个村，计划治理水土流失面积10km2。

2.实施小型水库除险加固工程。投资424万元（中央资金288万元，省财政资金96万元，市级财政资金40万元）实施小型水库除险加固工程，工程涉及大坡水库、大娄水库、石拉水库、东沙沟水库、李家沟水库和焦家上庄水库。

3.实施全县小型水库安全运行管理工程。投资615万元（中央资金）实施全县小型水库安全运行管理工程，完成39座水库的大坝安全鉴定、38座水库的管理房建设和112座小型水库自动雨量监测、自动水位监测和视频监控的安装工作；使水库汛情、雨情的掌控达到了实时化、可视化，为112座水库的防汛调度和险情掌控提供了先进的现代化、数字化技术支撑。

4.落实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资金政策。按照每人600元/年的后扶直补资金；投资1100万元实施沂源县鲁村镇沙沟大桥建设工程1处；投资1618万元实施2020年移民工程，涉及南麻街道、鲁村镇、大张庄镇、东里镇、悦庄镇5个镇办24个行政村，受益移民人口0.82万人，涵盖农田灌溉、道路硬化、饮水改造及河道治理等建设内容；已经完成总工程量的40%，计划2021年6月底完成。

5.实施“蓄水润源、丰水枯用”工程。实施沂河悦庄段和大张庄段治理工程；其中，完成河道清淤疏浚5公里，完成拦沙坎两座，漫水桥一座，截流堰两个，潜流两处，石笼护坡3000立方米。

**（二）水利行业监管方面**

1.突出水资源监。一是积极抓好用水总量控制管理；二是积极抓好取水口核查登记工作；三是积水平衡测试工作；四是完成节水型社区、机关创建工作。

2.突出河湖监管。一是提高巡查河湖力度；二是抓好河湖环境综合整治日常督导；三是全力做好河湖管理范围划界工作；四是积极开展“美丽示范河湖”创建行动；五是及时更新河湖长公示牌。

3.突出水土保持监管。一是做好全县违规违法图斑全面落实工作；二是做好水土保持补偿费用收缴工作。

4.突出水旱灾害防御监管。一是坚持工程灾害防御安全；二是加强灾害防御调度控制系统监管；三是做好灾害防范应对；四是做好汛期值班值守工作。

5.突出涉河涉砂水行政执法监管。一是依法查处涉河违法行为；二是严格涉河建设项目监管；三是做好民生热线群众反馈件办理监督工作。

**（三）2020年部门预算完成情况**

1.部门预算收支完成情况

2020年收入年初预算为2090.64万元，调整后收入预算5948.5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4851.54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1097万元。年初结余和结转1305.05万元。

2020年支出预算为6819.5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5722.54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1097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434.05万元。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5722.54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83.91%；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7.83万元，占0.4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70.56万元，占2.98%；卫生健康支出99.1万元，占1.73%；农林水支出5291.47万元，占92.47%；住房保障支出133.58万元，占2.33%。

2.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0年局机关、水土保持服务中心、防汛抗旱服务中心、沂源县红旗水库管理所、水资源发展中心、公共供水服务中心7家参公管理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为105.73万元；较2019年预算增加 4.07万元，增长4%；主要原因是人员编制数量增加。

3.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末，沂源县水利局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4辆；机要通信和应急用车4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

4、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0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43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工程支1435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

2020年全部工作均按照部门界定职责开展，确保部门职责履行和职能运行。通过年初计划和年末完成情况对比分析，部门年度重点工作、部门年度项目基本根据年初进度计划执行和完成。在水利工程建设、水利行业监管和可持续发展方面取得明显成效。部门履职情况较好。

下一步我们将进一步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强化目标责任制，细化岗位分工，提高工作效率，保质保量完成年度工作任务。

附表：整体绩效目标申报表(2020年度)

整体绩效目标申报表(2020年度)

申报单位：沂源县水利局

|  |
| --- |
| 单位基本信息 |
| 申报年度 | 2020 | 申报单位 | 沂源县水利局 | 主管部门 | 沂源县水利局 |
| 编制人数 | 139 | 实有人数 | 121 | 绩效联系人 | 董艳 |
| 联系电话 | 0533-3225293 |
| 上年预算情况（万元） |
| 预算批复数 | 1806 | 预算调整数 |  | 年末批准数 |  |
| 实际支出数 | 4187.13 | 实际执行率(%) | 231.85% | 年末结余结转数 | 0 |
| 当年预算构成（万元） |
| 收入预算合计 | 7253.59 | 上级财政拨款 | 0 | 本级财政安排 | 7253.59 |
| 其他资金 | 0 | 支出预算合计 | 7253.59 | 工资福利支出 | 1856.58 |
| 商品服务支出 | 104.78 |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 208.5 | 项目经费支出 | 4649.68 |
| 部门基本制度建设情况 | 廉政建设制度,货币资金管理制度,财务内部会计控制制度，沂源县水务局财务管理实施办法，国有资产管理办法； |
|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 目标1：水利工程建设目标2：水利行业监管目标3：全面从严治党 |
| 年度预算测算依据及说明 | 1、水资源管理日常必需开支;、用水抄表计量、污水处理费、田庄水库原水费征收业务费;节约用水、节水型企业创建及奖励;地下水位动态观测费用；全县11个观测点（市级）观测费用等；2、全县河长制湖长制工作，主要用于河湖巡查、监督考核、事件处理、公示牌信息更新等工作的开展；3、设备维修养护，大坝维修养护，防雷、变形、压力检测，操作房屋维修等；4、做好小型水库工程管护，确保小型水库安全运行；5、远程计量系统售后维护服务费用、远程计量系统运行费用、取用水计量水表校验费用；6、根据在编人员情况测算工资及商品服务支出的金额； |
| 年度工作任务 |
| 序号 | 工作名称 | 对应职责机构 | 项目类别 | 项目名称 | 是否重点项目 | 项目资金情况 |
| 总计 | 财政拨款 | 非税收入 | 其他收入 | 上年结转 |
| 非税收入 | 纳入预算管理 | 专户管理 | 其他收入 | 事业收入 | 经营收入 | 单位其他收入 |
|  |  |  | 项目支出 | 水资源管理经费 | 是 | 40 | 40 |  |  |  |  |  |  |  |  |
|  |  |  | 项目支出 | 河湖管理经费 | 是 | 30 | 30 |  |  |  |  |  |  |  |  |
|  |  |  | 项目支出 | 红旗水库大坝安全维护及防汛 | 是 | 20 | 20 |  |  |  |  |  |  |  |  |
|  |  |  | 项目支出 | 防汛抗旱经费 | 是 | 20 | 20 |  |  |  |  |  |  |  |  |
|  |  |  | 项目支出 | 远程计量系统售后服务及运行费用 | 是 | 45.3 | 45.3 |  |  |  |  |  |  |  |  |
|  |  |  | 基本支出 |  |  | 1935.34 | 1935.34 |  |  |  |  |  |  |  |  |
| 年度指标明细 |
| 序号 | 目标指标 | 指标值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四级指标 | 目标值 | 计量单位 |
|  | 投入 | 预算配置 | 在职人员控制率 | 在职人员控制率 | 87% | % |
|  | 投入 | 预算配置 | “三公经费”变动率 | “三公经费”变动率 | 30.897% | % |
|  | 投入 | 预算配置 | 重点支出安排率 | 重点支出安排率 | 100% | % |
|  | 过程 | 预算执行 | 结转结余率 | 结转结余率 | 0 | % |
|  | 过程 | 预算执行 | 结转结余变动率 | 结转结余变动率 | 0 | % |
|  | 过程 | 预算执行 | 政府采购执行率 | 政府采购执行率 | 0 | % |
|  | 过程 | 预算执行 | 预算执行进度率 | 预算执行进度率 | 100% | % |
|  | 过程 | 预算管理 | 管理制度健全性 | 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计 | 是 |  |
|  | 过程 | 预算管理 | 管理制度健全性 | 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 | 是 |  |
|  | 过程 | 预算管理 | 管理制度健全性 | 相关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计 | 是 |  |
|  | 过程 | 预算管理 | 资金使用合规性 | 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 是 |  |
|  | 过程 | 预算管理 | 资金使用合规性 | 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 是 |  |
|  | 过程 | 预算管理 | 资金使用合规性 | 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论证 | 是 |  |
|  | 过程 | 预算管理 | 资金使用合规性 | 是否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 是 |  |
|  | 过程 | 预算管理 | 资金使用合规性 | 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 否 |  |
|  | 过程 | 预算管理 |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 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 | 是 |  |
|  | 过程 | 预算管理 |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 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 | 是 |  |
|  | 过程 | 资产管理 | 管理制度健全性 | 是否已制定或具有资产管理制度 | 是 |  |
|  | 过程 | 资产管理 | 管理制度健全性 | 相关资金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 是 |  |
|  | 过程 | 资产管理 | 管理制度健全性 | 相关资产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 是 |  |
|  | 过程 | 资产管理 | 资产管理安全性 | 资产保存是否完整 | 是 |  |
|  | 过程 | 资产管理 | 资产管理安全性 | 资产配置是否合理 | 是 |  |
|  | 过程 | 资产管理 | 资产管理安全性 | 资产处置是否规范 | 是 |  |
|  | 过程 | 资产管理 | 资产管理安全性 | 资产账务管理是否合规，是否帐实相符 | 是 |  |
|  | 过程 | 资产管理 | 资产管理安全性 | 资产是否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 | 是 |  |
|  | 过程 | 资产管理 | 固定资产利用率 | 固定资产利用率 | 100% | % |
|  | 过程 | 预算编制 | 年初预算到项目率 | 年初预算到项目率 | 100% | % |
|  | 过程 | 预算编制 | 预算完成率 | 预算完成率 | 100% | % |
|  | 过程 | 预算编制 | 预算调整率 | 预算调整率 | 0 | % |
|  | 产出 | 重点履职绩效 | 政策1或重点任务1 | 治理水土流失面积 | 17 | 平方公里 |
|  | 产出 | 重点履职绩效 | 政策2或重点任务2 | 实施除险加固工程小型水库数量 | 6 | 座 |
|  | 产出 | 重点履职绩效 | 政策3或重点任务3 | 修复水毁工程量 | 35 | 处 |
|  | 产出 | 重点履职绩效 | 政策4或重点任务4 | 水利移民工程量（新建大棚15座，硬化道路8公里，铺设管网11公里，安装路灯87展） | 12 | 处 |
|  | 产出 | 重点履职绩效 | 政策5或重点任务5 | 桥梁建设工程量 | 1 | 座 |
|  | 产出 | 重点履职绩效 | 政策6或重点任务6 | 计划新建（改建）小型水库雨水情自动测报系统、视频监控系统56处及小型水库管理房数量38座 | 94 | 处 |
|  | 产出 | 重点履职绩效 | 政策7或重点任务7 | 安全鉴定超期未安全鉴定的小型水库数量 | 39 | 座 |
|  | 产出 | 重点履职绩效 | 政策8或重点任务8 | 河道清淤疏浚工程量 | 15 | 万立方米 |
|  | 产出 | 重点履职绩效 | 政策9或重点任务9 | 更新河湖长公示牌数量 | 486 | 个 |
|  | 产出 | 重点履职绩效 | 政策10或重点任务10 | 河湖长公示牌信息更新维护是否符合要求 | 是 |  |
|  | 产出 | 重点履职绩效 | 政策11或重点任务11 | 加强河道管理，对涉河案件及时发现、及时调查取证 | 及时 |  |
|  | 产出 | 重点履职绩效 | 政策11或重点任务11 | 按照每人600元/年的标准实施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资金政策 | 符合 |  |
|  | 产出 | 重点履职绩效 | 政策12或重点任务12 | 取水许可证、水土保持行政许可、补偿费征收、水土保持宣传、饮用水源地安全达标建设评估验收等工作符合相关政策要求 | 符合 |  |
|  | 效果 | 履职效益 | 社会效益 | 抓好河湖环境综合整治日常督导，加大考核通报力度，坚持每月一考核一通报，提高工作主动性、积极性 | 显著 |  |
|  | 效果 | 履职效益 | 社会效益 | 完善规章制度，确保灾害防御调度运用规范科学高效，做好灾害防御工作部署，及时有效处置各类突发事件 | 有效 |  |
|  | 效果 | 履职效益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 人民群众、相关企业等受益对象满意度 | 100% | % |
|  | 可持续发展 | 可持续发展能力 | 可持续影响 | 坚持“以河养河、丰水枯用”河道治理原则，市场化推进水资源保护管理和开发利用，促进水资源可持续利用 | 可持续 |  |
|  | 可持续发展 | 可持续发展能力 | 可持续影响 | 坚持工程灾害防御安全；以水利工程防洪抗旱调度为核心，全力做好水旱灾害防御工作，确保全县大中小型水库、中小河流、塘坝、重点水利工程安全度汛 | 可持续 |  |
|  | 可持续发展 | 可持续发展能力 | 可持续影响 | 通过实施水系治理等工程和非工程措施，打造具有沂源特色的“美丽示范河湖”，示范引领全县河湖建设 | 可持续 |  |
|  | 可持续发展 | 可持续发展能力 | 可持续影响 | 全面落实“一岗双责”和工程质量终身负责制，突出重点领域、重点项目、重点环节、重点时段的安全监管，抓好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坚决杜绝重特大事故发生 | 可持续 |  |